证券代码:301335 证券简称:天元宠物 公告编号:2025-046

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未变更,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实施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回购专用账户中已回购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0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天元宠物	股票代码	30133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田金明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临平区宁桥大道291号天元宠物鸿旺园区9号楼6楼		
传真	0571-26306532		
电话	0571-86261705		
电子信箱	tydsh@tianyuanpet.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以宠物用品的设计开发、生产和销售业务为基础,积极拓展宠物食品销售业务,产品涵盖了宠物窝垫、猫爬架、宠物食品、宠物玩具、宠物服饰、电子宠物用品等多系列、全品类宠物产品。

公司专注于宠物产业,以“让宠爱、更健康”为使命,注重围绕猫、狗等主要宠物的生活习性与人宠互动需求进行多品类宠物产品的持续开发,并重视新功能、新主题、新材料、新品类的创意企划与创新设计,实现了对宠物居住、饮食、玩耍、服饰、清洁、出行及人宠互动等多场景、全品类产品的广泛覆盖。

公司凭借持续、丰富的产品开发能力、高效、可靠的供应链管理体系、通过长期、广泛的客户服务与优化积累,建立了面向全球市场的销售渠道与客户资源。公司已成功进入美国、欧盟、澳大利亚、日本等国际宠物市场,积累了一批优质的下游客户,如美国沃尔玛、Kmart AUS、TRS、Birgma、KOHNAN等大型连锁商超,Amazon、Chewy等国际知名电商,以及Freismart、Petco等大型宠物用品连锁企业等,形成了长期、良好的合作关系。同时,公司以服务全球宠物市场的行业先发优势与开发供应体系为基础,积极覆盖国内快速发展的新兴宠物产业,建立了线上线下并重、食品协同用品的境内销售渠道,为公司的持续、健康、稳定发展提供了重要基础。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年末
总资产	2,680,036,477.75	2,569,899,738.13	4.29%	2,338,435,189.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866,198,216.10	1,938,049,347.14	-3.71%	1,905,762,583.42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营业收入	2,763,726,947.39	2,036,821,475.80	35.69%	1,886,698,767.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5,960,499.31	76,767,128.58	-40.13%	128,644,152.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0,576,356.88	66,701,035.03	-54.16%	130,850,521.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6,524,214.98	16,236,301.61	987.22%	-171,623,917.5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7	0.61	-39.34%	1.3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7	0.61	-39.34%	1.3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40%	4.00%	-1.60%	14.02%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503,596,442.11	748,961,287.70	782,221,819.89	728,947,397.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968,381.18	17,211,815.32	23,294,704.85	-8,514,402.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346,184.42	12,947,382.23	18,253,582.67	-10,970,792.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38,333.73	-88,242,213.30	-13,391,236.56	268,919,331.11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5,21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80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薛元潮	境内自然人	24.28%	30,592,769.00	30,592,769.00	不适用	0.00
江灵民	境内自然人	11.68%	14,711,269.00	14,711,269.00	不适用	0.00
杭州同旺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16%	14,063,662.00	14,063,662.00	不适用	0.00
杭州乐旺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72%	9,725,464.00	9,725,464.00	不适用	0.00
薛雅利	境内自然人	5.58%	7,031,832.00	7,031,832.00	不适用	0.00
杭州联创永溢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11%	3,920,901.00	0.00	不适用	0.00
长兴新装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7%	2,10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朱兆服	境内自然人	0.64%	804,565.00	0.00	不适用	0.00
田宏	境内自然人	0.41%	519,700.00	0.00	不适用	0.00
杭州御硕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8%	477,849.00	0.00	不适用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薛元潮与股东薛雅利为兄妹关系,为一致行动人。杭州同旺投资有限公司和杭州乐旺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薛元潮控制的公司,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前10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

报告期末,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的本公司股份4,388,786股,占报告期末公司总股本的3.4832%,位列前10名股东之列。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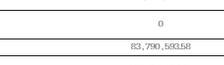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证券代码:301335 证券简称:天元宠物 公告编号:2025-047

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公司拟以实施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回购专用账户中已回购股份)为基数,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00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期间分配。本次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公布后至实施前,因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致使公司总股本(扣除回购专用账户中已回购股份)发生变动的,将按照“每股现金分红比例固定不变”的原则(即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00元(含税))对现金分红总额进行调整。

3、公司利润分配方案不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9.4条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一、审议程序

1、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1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

2、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为2024年度利润分配。

(二)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4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5,960,499.31元,母公司净利润38,390,964.32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提取10%的法定盈余公积3,839,096.43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合并报表中未分配利润为572,242,660.48元,母公司报表中未分配利润为231,340,143.26元。根据合并报表和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原则,本期期末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231,340,143.26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为126,000,000股。

(三)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总股本(扣除回购专用账户中已回购股份)为基数,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00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期间分配。本次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现暂以截至2025年4月1日的总股本126,000,000股扣除已回购股份4,388,786股后的股份总数121,611,214股为基数测算,共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2,161,121.40元。

(四)本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情况

根据公司于2024年8月23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的《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公司2024年半年度共派发现金红利12,161,121.40元(含税)。

如本次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获得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预计派发现金股利为12,161,121.40元,则2024年度公司累计现金分红总额为24,322,242.80元(含税)。

2024年度,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要约方式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为74,539,723.24元(含手续费),其中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要约方式实施回购股份并完成注销的金额为0元,综上,2024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和股份回购并注销的总额24,322,242.80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52.92%。

(五)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公布后至实施前,因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致使公司总股本(扣除回购专用账户中已回购股份)发生变动的,将按照“每股现金分红比例固定不变”的原则(即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00元(含税))对现金分红总额进行调整。(注:公司通过回购专户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享有参与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权利。)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一)以2024年度现金分红方案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24,322,242.80	43,628,008.55	45,000,000.0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5,960,499.31	76,767,128.58	128,644,152.85
研发投入(元)	30,800,767.24	23,959,488.80	18,933,297.69
营业收入(元)	2,763,726,947.39	2,036,821,475.80	1,886,698,767.51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572,242,660.48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231,340,143.26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112,950,251.3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83,790,593.5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112,950,251.3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元)	73,693,553.73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占累计营业收入的比例(%)	1.10%		
是否触及《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9.4条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否		

未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及具体原因:公司上市未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同时公司2022年度、2023年度、2024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为112,950,251.35元,高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30%且高于3000万元,因此公司不触及《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9.4条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二)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公司2023年末、2024年末经审计的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套期保值工具除外)、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其他流动资产(待抵扣增值税、预缴税费、合同取得成本等与经营活动相关的资产除外)等财务报表项目核算及列报会计金额分别为530,573,357.08元和531,854,134.63元,分别占2023年年末、2024年年末总资产的比例为20.65%和21.71%,均低于50%。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未来三年(2023-2025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相关要求等规定,综合考虑了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发展所处阶段、盈利水平、投资资金需求及未来发展规划等因素,兼顾了投资者回报和可持续发展,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充分考虑了中小投资者的利益,有利于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四、其他说明

上述利润分配方案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4日

证券代码:301335 证券简称:天元宠物 公告编号:2025-048

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续聘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1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符合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14号)的规定。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专业审计机构,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在对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进行审计的过程中,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原则,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按期出具了公司《2024年度审计报告》。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决定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担任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期间的审计费用。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年7月18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四溪路128号		
首席合伙人	钟建国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241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2,356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904人
2023年(经审计)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34.83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30.90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8.40亿元	
2024年上市公司(含A、B股)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707家	
	审计收费总额	7.20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金融业,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采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建筑业,农、林、牧、渔业,住宿和餐饮业,卫生和社会工作,综合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544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截至2024年末,累计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合计超过2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天健近三年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存在承担民事责任情况。天健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定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如下:

原告	被告	案件时间	主要案情	诉讼进展
投资者	华仪电气、东海证券、天健	2024年3月6日	天健作为华仪电气2017年度、2019年度年报审计机构,因华仪电气涉嫌财务造假,在后续诉讼普虚假陈述诉讼案件中被列为共同被告,要求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已完结(天健需在5%的范围内与华仪电气承担连带责任,天健已按期履行判决)

上述案件已完结,且天健已按期履行终审判决,不会对其履职能力产生任何不利影响。

证券代码:301335 证券简称:天元宠物 公告编号:2025-049

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印发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深证上[2023]1146号)的规定,将本公司募集资金2024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042号),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全额包销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250.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49.98元,共计募集资金112,455.00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8,996.40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103,458.60万元,已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11月15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2,741.30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100,717.30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2)626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序号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100,717.30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16,331.84
	利息收入净额	B2	2,415.56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18,417.69
	利息收入净额	C2	2,134.76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34,749.53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4,550.32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	70,518.09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70,930.54
其中:募集资金账户			14,830.54
其中:结构性存款			56,100.00
差异		G=E-F	-412.45[注]

[注]实际结余募集资金高于应结余募集资金部分系部分发行费用尚未支付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深证上[2023]1146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11月分别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临平支行、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九堡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新城支行、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临平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临平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本公司及湖州天元宠物用品有限公司连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11月与浙江杭州余杭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星桥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本公司及杭州鸿旺宠物用品有限公司连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11月分别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临平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城北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用户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四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有8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浙江杭州余杭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星桥支行	201000318061896	53,299,227.61	募集资金专户,活期
浙商银行临平支行	3310010210210100412468	4,254,704.68	募集资金专户,活期
交通银行临平支行	304068360013000069863	463,748.40	募集资金专户,活期
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九堡支行	201000319653246	804,963.46	募集资金专户,活期
中国农业银行杭州新城支行	19015401040033907	1,573,135.24	募集资金专户,活期
中信银行杭州分行	8110801014102554752	4,213,757.21	募集资金专户,活期
浙商银行杭州临平支行	3310010210210100412595	9,441,524.49	募集资金专户,活期
中国银行杭州市城北支行	372781770603	74,254,326.51	募集资金专户,活期
合 计		148,305,377.60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56,100.00万元。

为方便账户管理,公司已于2023年6月21日办理完成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临平支行开设银行账户为8110801013002554882的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手续,并将上述专户结余利息并入其他超募资金专户进行存放管理。上述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后,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临平支行、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根据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变更及终止的议案》,公司将“湖州天元技术改造升级项目”“杭州鸿旺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变更为“天元宠物越南宠物笼具项目”,将“天元物流仓储中心建设项目”终止建设,并将湖州天元宠物用品有限公司未使用募集资金及产生的利息净额收回,将杭州鸿旺宠物用品有限公司未使用募集资金及产生的利息净额收回,并将未使用募集资金及产生的利息净额继续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进行管理,由公司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并与商业银行以及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将湖州天元宠物用品有限公司、杭州鸿旺宠物用品有限公司的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截至2024年12月31日,湖州天元宠物用品有限公司、杭州鸿旺宠物用品有限公司尚未办理完成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1。

2.本期超额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经2024年1月25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12,500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经2024年7月16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股份,使用超募资金的额度不低于5,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1.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展较慢的说明

(1)湖州天元技术改造升级项目、杭州鸿旺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2022年年底以来,公司根据海外客户的订单意愿,逐渐将猫爬架等宠物用品的新增产能向东南亚及全球其他地区转移。

经2024年9月29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变更及终止的议案》,公司将“湖州天元技术改造升级项目”“杭州鸿旺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变更为“天元宠物越南宠物笼具项目”。

2.“天元物流仓储中心建设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的原因:该项目计划在杭州余杭经济开发区建物流仓储

中心,为扩大运输半径,节省运输成本和人工成本,公司已逐步在安徽省等地租赁仓库,因此截至本期未该项

目进展较为缓慢。经2024年9月29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变更及终止的议案》,公司终止天元物流仓储中心建设项目。

3.“产品技术开发中心建设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的原因:该项目主要依托宠物用品销售情况推进中,建设

过程中,受到国内外宏观环境、市场环境变化等外部因素影响,因此项目实施进度较为缓慢。

4.“电子商务及信息化建设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的原因:建设过程中,受到国内外宏观环境、市场环境变

化等外部因素影响,因此项目实施进度较为缓慢。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产品技术开发中心建设项目、电子商务及信息化建设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说明:作为公司整体运营体系的一部分,在这些项目实施后,天元物流仓储中心建设项目可以满足公司商品出口和电商业务发展的需求,进一步提高公司的产品定制化专业化水平,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技术开发中心建设项目可以满足公司商品出口和电商业务发展的需求,进一步提高公司的产品定制化专业化水平,加强产品质量检测力度,电子商务及信息化建设项目有利于公司打造电子商务营销网络,完善电商业务布局,增加线上收入,优化公司利润结构。公司对这三个募投项目不按照产品核算利润,故无法有效单独核算其效益。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1.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件2。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及原因说明

经2024年9月29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变更及终止的议案》,公司将“湖州天元技术改造升级项目”“杭州鸿旺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变更为“天元宠物越南宠物笼具项目”,湖州天元技术改造升级项目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5,081.90万元,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杭州鸿旺生产基地建设项目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21,352.36万元,除部分在重大事项进展过程中发生变动的情况外,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天元宠物越南宠物笼具项目总投资为26,500.00万元,项目建设期2年。

3.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存在的风险提示

近日,美国总统宣布了对美国贸易伙伴征收“关税等关税”的具体税率,其中越南、泰国、印度尼西亚、马来西亚和柬埔寨等国家分别面临46%、36%、32%、24%和49%的高额对等关税。如该等政策持续实施,将可能对公司越南宠物笼具项目造成不利影响,如导致其建设进度缓慢、投产后预期效益下滑等。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导致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附件: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4日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00,717.3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8,417.69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45,010.75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4,749.53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45,010.75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44.69%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V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V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湖州天元技术改造升级项目	是	5,081.90					已终止并变更投向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2.杭州鸿旺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是	23,514.22	2,161.86		2,161.86	100.00	已终止并变更投向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3.天元物流仓储中心建设项目	是	19,035.16	458.67	7.30	458.67	100.00	已终止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4.产品技术开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4,991.91	4,991.91	137.60	881.18	17.65	2026.1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5.电子商务及信息化建设项目	否	6,335.25	6,335.25	612.77	1,087.80	17.17	2026.1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6.天元宠物越南宠物笼具项目	否[注1]	—	26,500.00				2027.5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7.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否[注2]		18,510.75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58,958.44	58,958.44	757.67	4,589.51					
超募资金投向										
补充流动资金	—				12,500.00	25,000.00	—	—	—	—
回购股份					5,160.02	5,160.02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17,660.02	30,160.02				
合 计	—	58,958.44	58,958.44		18,417.69	34,749.53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1、“湖州天元技术改造升级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的原因:该项目计划在国内新增宠物用品产能,2022年年末,公司根据海外客户的订单意愿,逐渐将猫爬架等宠物用品的新增产能向东南亚及全球其他地区转移。经2024年9月29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变更及终止的议案》,公司将“湖州天元技术改造升级项目”“杭州鸿旺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变更为“天元宠物越南宠物笼具项目”。 2.“天元物流仓储中心建设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的原因:该项目计划在杭州余杭经济开发区建物流仓储中心,为扩大运输半径,节省运输成本和人工成本,公司已逐步在安徽省等地租赁仓库,因此截至本期未该项目进展较为缓慢。经2024年9月29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变更及终止的议案》,公司终止天元物流仓储中心建设项目。 3.“产品技术开发中心建设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的原因:该项目主要依托宠物用品销售情况推进中,建设过程中,受到国内外宏观环境、市场环境变化等外部因素影响,因此项目实施进度较为缓慢。 4.“电子商务及信息化建设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的原因:建设过程中,受到国内外宏观环境、市场环境变化等外部因素影响,因此项目实施进度较为缓慢。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详见本专项说明四之说明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00,717.30万元,其中,超募资金金额为人民币41,758.86万元。公司于2022年11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12,500.00万元的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上述事项已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于2024年11月26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12,500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上述事项已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截至2024年12月31日,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累计人民币25,000.00万元。公司于2024年7月1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并于2024年8月5日召开的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使用不低于5,000万元不超过10,000万元的超募资金回购股份。截至2024年12月31日,回购股份累计投入人民币5,160.02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2年11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人民币3,536.02万元以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人民币212.34万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已完成募集资金置换,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3,536.02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2024年1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下属实施募投项目的子公司湖州天元宠物用品有限公司、杭州鸿旺宠物用品有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可以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0,00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购买的投资产品期限不得超过12个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未到期金额合计为56,100万元。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